

证券代码：301172

证券简称：君逸数码

公告编号：2024-028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一、职工代表监事选举

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投票表决，选举邓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本次职工代表监事选举产生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邓艳女士将与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中有关职工代表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

二、备查文件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君逸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件 1:

邓艳女士个人简历:

邓艳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至今任公司人事专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邓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艳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任职条件。